

## 福建中医药大学思政部2016 年硕士研究生 复试结果公示（中医文化学）

各相关考生：

经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入学考试、复试（不包括体检、政审），思政部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现将2016年福建中医药大学思政部中医文化学(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复试结果予以公示(详见附件)，公示时间为五个工作日（2016年4月13日-4月19日），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与我校监审处、研招办或思政部研究生招生联络人联系，我校监审处电话0591-22861127，校研招办电话：0591-22861321，思政部研究生招生联系电话：0591-22861893。

2016 年 4 月 13 日

## 2016 年福建中医药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情况汇总表

招生学院名称（单位公章）： 思政部

负责人签名：

填表日期： 2016 年 4 月 12 日

招生学院代码	招生学院名称	招生类型	招生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名称	考生来源	录取排名	考生编号	考生姓名	导师姓名	导师工作单位	是否录取	考研总成绩合计	①初试成绩 (初试总分/5*50%)	②听力口语 (按 5 分制算)	③专业笔试 (成绩*10%)	④专业 面试 (成绩*35%)	⑤复试 成绩	备注
013	思政部	学术型	1005Z4	中医文化学	外校调剂	第一	845026000000177	王黎兰	黄有霖	福建中医药大学	拟录取	74.45	35.20	3.00	6.30	29.95	78.50	
013	思政部	学术型	1005Z4	中医文化学	外校调剂		104716657071917	司培			不录取	67.40	31.00	3.50	4.50	28.40	72.80	
013	思政部	学术型	1005Z4	中医文化学	外校调剂		107166141373403	杨璐			不录取	64.45	30.40	4.00	4.40	25.65	68.10	

- 1、考生来源为：一志愿、校内调剂和外校调剂；
- 2、①初试成绩为初试总分除以 5\*权重 50%（即初试成绩\*10%）；
- 3、⑤复试成绩 = (②+③+④) \*2，复试成绩不合格（未达 60 分）不予录取。
- 4、考研总成绩 = ①+②+③+④
- 5、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上报的成绩需与复试拟录取时通知学生的成绩一致。